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7956706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2日

商 标

LOWEY

申 请 人 深圳洛可服装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25号永合高分子研发大厦3栋302

代理机构 广州市华权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广告宣传；广告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贸易信息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市场营销；通过有影响力者推销商品；进出口代理